

# 抚远市 2022 年度涉农资金 统筹整合使用实施方案

按照《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民委 生态环境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 交通运输部 水利部 农业农村部 文化和旅游部 国家林草局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继续支持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的通知》（财农〔2021〕22号）和《黑龙江省财政厅等十一部门关于继续支持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的通知》（黑财农〔2021〕109号）文件要求，为有序推进全市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工作，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现制定 2022 年度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实施方案如下。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根据“三农”工作方针政策，紧紧围绕我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部署，加大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投入力度，优化涉农资金使用机制，充分发挥脱贫县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的使用效益，以支持壮大产业发展、村级基础设施补短板为重点，确保如期完成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任务。

## 二、工作目标

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为引领，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多个渠道引水、一个龙头放水”，激发我市内生动力，从解决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两不愁三保障”为重点转向实现乡村“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为目标。确定好重点项目和建设任务，兼顾脱贫村和其他村、脱贫户和其他户，因地制宜统筹安排和管好用好整合资金。

## 三、基本原则

（一）渠道不变，充分授权。在过渡期内，上级文件明确中央和省有关部门财政涉农资金仍按原渠道下达，项目审批权限完全下放到脱贫县，由脱贫县统筹用于确保如期完成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

（二）坚持有序调整、平稳过渡。过渡期内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上下更大功夫、想更多办法、给予更多后续帮扶支持、对脱贫村、脱贫人口扶上马送一程，确保脱贫群众不返贫。在主要帮扶政策保持总体稳定的基础上，分类优化调整，合理把握调整节奏、力度和时限，增强脱贫稳定性。

（三）坚持按需而整，精准发力，注重实效。把整合资金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紧密挂钩，资金使用精确瞄准产业振兴，着力增强群众自我发展能力，提高群众收入水平，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四）加强协调，强化责任。市直各有关部门要加强协调，

站在全县发展大局的高度，强化责任、精准指导，建立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长效机制。

#### **四、整合范围及规模**

根据我市工作实际，在“因需而整”的前提下“应整尽整”，2022年计划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 3379.024053 万元，具体为：

（一）中央财政资金 2277 万元。包括：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1046 万元，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少数民族发展任务）1004 万元，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以工代赈任务）227 万元。

（二）省级财政资金 1061 万元。均为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

（三）以前年度结余资金 41.024053 万元。

#### **五、资金投向及项目**

根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的需要，共计实施项目 13 个，项目均出自县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计划投入涉农整合资金 3379.024053 万元，无跨类别使用资金，具体建设任务如下：

##### **（一）农业生产发展项目**

计划实施 3 个农业生产发展项目，投入涉农整合资金 1837 万元，具体项目为：

1.光伏发电项目，计划使用整合资金 1129 万元。

2.精炼大豆油生产线设备项目,计划使用整合资金 640 万元。

3.购置农机具项目,计划使用整合资金 68 万元。

### (二)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计划实施 7 个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投入涉农整合资金 1505.024053 万元,具体项目为:

1.地秤和粮食晾晒场项目,计划使用整合资金 206 万元。

2.自来水维修改造项目,计划使用整合资金 280 万元。

3.道路硬化项目,计划使用整合资金 271 万元。

4.村内道路及排水项目,计划使用整合资金 227 万元。

5.农田路项目,计划使用整合资金 354.024053 万元。

6.路边沟项目,计划使用整合资金 20 万元。

7.桥涵项目,计划使用整合资金 147 万元。

### (三) 其它项目

计划实施 3 个项目,投入涉农整合资金 37 万元,具体项目为:

1.雨露计划项目,计划使用整合资金 4 万元。

2.项目管理费,计划使用整合资金 30 万元。

3.脱贫劳动力外出务工交通补贴,计划使用整合资金 3 万元。

## 六、保障措施

(一)建立沟通协调机制。在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下,建立有关部门广泛参与的工作协调机制,确定各涉农部门职责分工,提高思想认识,树立全局意识,明确目标,夯实责任,分工

协作，确保此项改革顺利推进。

(二) 推行公开公示制度。由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审定通过的 2022 年度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方案要及时在市政府门户网站公开，项目实施等环节以及其他事项按照省级公告公示相关规定进行公开，自觉接受社会、群众监督。

(三) 严格实行监督评价。市政府对整合资金监督管理负主体责任，各乡镇政府对整合项目立项实施的必要性和可行性负主要责任，各涉农部门对整合项目的实施负具体责任。脱贫村驻村工作队、村委会要深度参与资金和项目的管理监督。涉农整合项目资金要接受财政、审计、监察等部门的监督，不得借任何名义借用、挪用或转移资金。对在涉农整合中不按规定使用项目资金，不按规定程序履行报批手续，擅自申报或变更项目的部门和单位，市级将通报批评并责令整改，必要时收回已投放资金。对严重违纪的，根据相关规定严肃追究单位领导和相关人员的责任。

附件：抚远市 2022 年度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计划表

抚远市2022年度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计划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是否出自项目库	计划建设时间	项目建设地点	主要建设规模及内容	2022年统筹项目投资	行业部门	项目预计年收益	预计带动脱贫户数	绩效目标
	合计					3379.024053				
一	农业生产发展项目					1837				
1	光伏电站	是	2022.03	浓江乡创业村、海青镇永富村、海青镇海滨村、抚远镇红光村、通江镇东红村、乌苏镇八盖村、鸭南乡鸭南村	新建村级光伏电站7座共1610kw，占地面积48000平方米	1129	省乡村振兴局	52.3	36	村级光伏电站建设总规模≥1610千瓦、当年开工率≥100%、当年完成率≥100%、带动脱贫户数≥36户；工程使用年限≥20年；补助标准≥70万/100千瓦；群众满意度≥100%。
2	精炼大豆油生产线设备项目	是	2022.03	浓桥镇建国村	300T/D大豆预处理榨油车间设备一套；300吨/日浸出成套设备一套；20T/D半连续精练车间设备一套。	640	省农业农村厅	64	8	当年开工率≥100%、当年完成率≥100%。村集体收益≥50万元/年；带动脱贫户数≥64户；脱贫户满意度≥100%
3	购置农机具项目	是	2022.03	别拉洪乡民丰村	购买1804牵引车2台及其配套设备2套	68	省农业农村厅	3.4	3	购买农机车≥2台、套；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100%；补助标准34万元/台、套，带动脱贫户数≥3户；工程使用年限≥10年
二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505.024053				
1	地秤和粮食晾晒场项目	是	2022.04	乌苏镇八盖村、通江镇东发村	新建1处150吨地秤、30平方秤房及相关配套设施（三项的变压器、电线杆、配电箱、监控、硬化路）；新建粮食晾晒场6600m <sup>2</sup> ，长100米，宽60米，及配套设施建设。	206	省农业农村厅		22	新建地秤≥150吨；当年开工率≥100%/年；带动脱贫户数≥15户；使用年限≥5年 新建晾晒场≥13200平方米，预计完成度100%，补助标准265元/平方米，带动脱贫户数≥6户；使用年限≥5年使用年限≥10年
2	自来水维修改造	是	2022.04	抚远镇石头卧子村、乌苏镇八盖村	建设井房60m <sup>2</sup> ，供水管线3000延长米；维修改造供水管线4000米	280	省水利厅		16	新建井房≥60平方米，供水管线3000米，维修改造供水管线≥4000延长米，预计完成度100%，补助标准140万元/处，使用年限≥10年；带动脱贫户数16户。
3	村内道路硬化项目	是	2022.05	海青镇海旺村	新建3.1公里长，3.5米宽，厚0.2米水泥路硬化及路基回填。	271	省农业农村厅		7	村内道路硬化≥3.1公里；当年开工率≥100%、当年完成率≥100%；受益脱贫人口数≥11人；补助标准≥88万元/每公里；工程使用年限≥10年；群众满意度≥100%。

抚远市2022年度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计划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是否出自项目库	计划建设时间	项目建设地点	主要建设规模及内容	2022年统筹项目投资	行业部门	项目预计年收益	预计带动脱贫户数	绩效目标
4	村内道路及排水（以工代赈）	是	2022.05	浓江乡生德库村	新建浓江乡生德库村村内道路12条，道路总长2.853公里；修建路边排水沟渠1794延米，新建过街管涵216米	227	省发改委		8	新建村内道路 $\geq$ 2.85公里；修建路边沟 $\geq$ 1794米；新建过街管涵 $\geq$ 216米；当年开工率 $\geq$ 100%、当年完成率 $\geq$ 100%；带动脱贫户数 $\geq$ 8户；工程使用年限 $\geq$ 10年
5	农田路项目	是	2022.03	寒葱沟镇红旗村、寒葱沟镇红丰、村鸭南乡平原村、浓桥镇东方红村、浓桥镇新远村	维修农田路22.8公里，宽4米、厚0.35米。	354.024053	省农业农村厅		73	铺设砂石 $\geq$ 22.8公里，当年开工率 $\geq$ 100%、当年完成率 $\geq$ 100%。道路补助15万元/公里，使用年限 $\geq$ 5年，带动脱贫户数73人。
6	路边沟项目	是	2022.03	乌苏镇八盖村	清淤、修缮路边沟，长1330米，宽2米，深1米。	20	省乡村振兴局		15	修缮路边沟 $\geq$ 1330米；受益户数 $\geq$ 15户；开工率 $\geq$ 100%；完工率 $\geq$ 100%；验收率 $\geq$ 100%；使用年限 $\geq$ 5年
7	桥涵项目	是	2022.05	寒葱沟镇东岗村、寒葱沟镇农富村、海青镇四合村、别拉洪乡民丰村	2X2X6米方涵1座；2X2X5米方涵三座；建设2mx2mx8m双孔方涵1座；8米宽、9米长盖板桥1座	147	省农业农村厅		22	修建方桥涵数量 $\geq$ 6座；补助标准每座桥 $\geq$ 15万元；带动脱贫户数 $\geq$ 22户；工程使用年限 $\geq$ 10年。
三	其他项目					37				
1	雨露计划项目	是	2022.04	5个乡镇10个村	为脱贫户和监测户里中高职、大中专学生提供教育资助	4	省乡村振兴局		6	资助脱贫户子女人数 $\geq$ 12人；接受补助的学生中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占比 $\geq$ 100%；资助标准达标率 $\geq$ 100%；资助标准达标率 $\geq$ 100%；资助经费及时发放率 $\geq$ 100%；建档立卡脱贫户子女生均资助标准1500元/学年；受益脱贫人口数 $\geq$ 20人；建档立卡脱贫户子女全程全部接受资助的比例 $\geq$ 100%；受助学生满意度 $\geq$ 100%
2	项目管理费	是	2022.04	10个乡镇69个村	项目前期准备、实施等费用	30	省乡村振兴局			
3	脱贫劳动力外出务工交通补贴	是	2022.05	10个乡镇69个村	为外出务工脱贫劳动力外出务工交通补贴	3	省乡村振兴局		80	